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shores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7)

本公司與獅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獅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獅子集團**」)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據此：

1. 訂約雙方將利用各自的資本、平台及資源優勢，共同推動區塊鏈技術及行業發展。
2. 獅子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宣佈，其將會收購Lion FinTech Group Limited(「**Lion FinTech**」)之100%股權，所涉金額有待按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簽訂之最終協議協定。Lion FinTech透過其附屬公司Royal Lion Middle East DMCC在迪拜持有加密資產的自營交易許可證。獅子集團擬邀請本公司作為合作夥伴共同營運加密資產交易平台，為其加密資產交易平台營運提供區塊鏈技術支持、營運建議及諮詢服務。
3. 獅子集團正籌組設立不超過800,000,000美元與區塊鏈行業相關的基金，基金將投資包括不限於比特幣、乙太坊等數字貨幣及其生態產業鏈，投資具有成長潛力的區塊鏈領域上市公司股票或擬上市公司股權。獅子集團還將研究發行與灰度投資(Grayscale Investment)類似的主流數字貨幣信託基金。姚勇杰先生(「**姚先生**」，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51%股權)作為獅子集團的首席技術顧問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將促成獅子集團及本公司合作共同籌組上述基金事宜。

於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姚先生與獅子集團簽訂另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i)姚先生及獅子集團將分別運用彼等各自的資本、平台及資源，共同籌組不超過800,000,000美元的基金，用於共同促進區塊鏈技術的發展及行業環境，積極推動數碼貨幣領域的產品創新，讓客戶更容易參與數碼貨幣市場；及(ii)獅子集團已委任姚先生為首席技術顧問，以提供區塊鏈行業的技術建議及諮詢服務，並有條件同意向姚先生授出購股權，以認購6,000,000股獅子集團的A類美國存託股份。

獅子集團為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LGHL)，運營一個一站式全方位交易平台，主要為中國投資者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包括差價合約交易、保險經紀、期貨交易及證券交易。王健先生(「王先生」)為獅子集團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告日期可行使獅子集團約69.4%的投票權。除王先生外，概無獅子集團股東擁有超過20%的投票權。王先生為獅子集團的共同創辦人及獅子集團的董事會主席。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獅子集團及王先生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董事會相信，鑑於本集團及獅子集團各自的實力、資源及專才，預期建議合作將有助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區塊鏈業務，並為本集團帶來長期價值。

戰略合作協議僅提供本公司與獅子集團之間的戰略合作框架。戰略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任何可能合作須待本公司與獅子集團簽訂最終協議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勇杰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姚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成海先生及呂旭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宗宇先生、張維寧博士及俞文卓先生組成。